

第三章 项目需求

一、项目需求

南通市北城中学 235 人、南通市陈桥中学 63 人、南通市张謇第一初级中学 31 人，每年以实际人数进行结算。供应商应提供实际使用金额不低于 400 元的蛋糕券，采购人以每份蛋糕券 400 元的价格与供应商结算。

1. 消费需求、方式、有效期：

(1) 生日蛋糕券应当覆盖全市多个知名品牌门店。

(2) 消费方式应当电子积分化（APP、微信小程序），支持一次性或累计多次消费。

(3) 生日蛋糕券积分有效期不少于 2 年。

2. 供货期限：签订合同后五日内送至南通市北城中学/南通市陈桥中学/南通市张謇第一初级中学。

3. 成交公示期满且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无异议，采购人将直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。每年合同履行正常，且双方均有继续合作意向的，可续签合同，合同续签最多两次。

二、付款方法

一年度一付，项目验收合格后 30 个自然日内结清相应款项。